

#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 999 号森兰国际大厦 B 座  
一楼展示中心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5
其中: A 股股东人数	91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B 股)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	844,506,545
其中: 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822,364,01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B 股)	22,142,5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62.1000

份总数的比例 (%)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60.471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1.62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蔡嵘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董事邵宇平因工作安排冲突未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吴坚、吕巍、黄岩因工作安排冲突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王燕华因工作安排冲突未出席本次会议；监事谢婧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张毅敏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815,978,741	99.2235	4,774,773	0.5806	1,610,500	0.1959
B股	22,139,931	99.9883	2,600	0.0117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38,118,672	99.2436	4,777,373	0.5657	1,610,500	0.1907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胡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842,244,577	99.7322	是
2.02	选举张旭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842,226,179	99.7300	是
2.03	选举唐卫民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829,834,302	98.2626	是

## (三)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01	选举胡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76,488,371	97.1277	-	-	-	-
2.02	选举张旭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76,469,973	97.1043	-	-	-	-
2.03	选举唐卫民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4,078,096	81.3687	-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 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审议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宁、尹方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